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现场检查记录

(京东)应急现记〔2021〕执 03825 号

被检查单位: 北京屈臣氏个人用品连锁商店有限公司崇文第三分店(91110000686907108G)

地址: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街道崇文门外大街 18 号地下二层 B2-50 号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: _____ 职务: _____ 联系电话: _____

检查场所: 经营场所

检查时间: 2021 年 8 月 9 日 14 时 40 分至 8 月 9 日 14 时 48 分

我们是 东城区 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 汪滢 、 刘晟冉 , 证件号码为 110101031 、 110101022 , 这是我们的证件(出示证件)。现依法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检查, 请予以配合。

检查情况: 当日检查情况如下:

 1. 灭火器配备情况(未发现明显问题);

 2.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锁闭、封堵生产经营场所或者员工宿舍的出口(未发现明显问题)。

 (以下空白)

检查人员(签名): _____

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(签名): _____

2021年8月9日